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A股代码:600016 优先股简称:民生1A 优先股代码:360037 编号:2021-037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持有的本公司388,800,000股A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89%。本次拍卖不会导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该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泛海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3,039,721,089股A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6.94%。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中国泛海持有的本公司388,800,000股A股，占其持有股份比例为87.09%，司法冻结股份388,800,000股，占其持有股份比例为12.79%。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拍卖事项尚处于公审阶段，最终是否拍卖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后续拍卖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收到股东中国泛海函告，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8月13日10时至2021年8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中国泛海持有的本公司388,800,000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0.89%。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

二、拍卖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1-059

##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赵强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14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高级秘书陈睿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1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2021年3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赵强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23日	10.13	66,250	0.012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26日	10.088	80,000	0.014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19日	10.072	51,000	0.009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26日	10.00	11,500	0.00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21-042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李静女士于2021年7月12日至2021年7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卖公司A股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短线交易的具体情况：

2021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副总经理李静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1,95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19%，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进行买卖。

2021年1月14日，公司副总经理李静女士股票账户合计买入公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10.43元/股。

李静女士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构成了短线交易。

李静女士的上述行为构成对《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处罚。

1、依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高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应归公司所有。公司副总经理李静女士六个月内卖出买入公司股票计价，上述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300元上缴公司所有。

22、李静女士已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就本次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同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规范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加强与其亲属及股票账户管理，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

经公司查证，李静女士股票账户的上述交易行为未发生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敏感期内，亦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悉而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3、公司董事将就进一步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及其实现公司股价5%以上的股东认真学习《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21-041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全体监事及控股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李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78,800股，占总股本的0.07%，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高管在任职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披露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副经理李静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1,95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19%，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进行买卖。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3

##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7,465,3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4%；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1年7月20日。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91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 27,465,354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20.73 元/股，该等股票于2021年1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6个月。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4、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447,178,000 29,999,994.00 6

2 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4,081,000 20,399,999.13 6

3 河南黄河机械系统有限公司 8,200,675,000 169,999,992.75 6

4 富能投资-致远CTA进取八期基金 1,664,254,000 34,499,985.62 6

5 富能投资-致远CTA进取七期基金 964,785,000 19,999,992.05 6

6 盛景云天(天津)互联网信息有限公司 868,306,000 17,999,983.36 6

7 中创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64,109,000 57,299,979.57 6

8 同方投资有限公司 4,823,926,000 99,999,985.98 6

9 国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29,670,000 39,999,986.10 6

10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64,785,000 19,999,993.05 6

11 李松柏 570,900,000 11,834,757.00 6

12 田野 243,800,000 5,053,974.00 6

13 陈春燕 241,196,000 4,999,993.08 6

14 申克斌 192,957,000 3,999,996.61 6

15 马奇志 176,400,000 3,666,772.00 6

17 王峰 153,000,000 3,171,690.00 6

18 杨薇 145,000,000 3,005,850.00 6

19 赵焕杰 141,500,000 2,933,296.00 6

20 赵娜娜 139,000,000 2,860,740.00 6

21 任丽霞 116,000,000 2,404,690.00 6

22 徐忠惠 103,000,000 2,135,190.00 6

23 王利刚 101,302,000 2,090,990.46 6

24 陈璐 96,478,000 1,999,989.44 6

25 深圳磨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6,478,000 1,999,989.44 6

26 王莉君 96,478,000 1,999,989.44 6

27 陈静 96,366,788.42 一

合计 27,465,354,000 569,366,788.42 一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由216,989,292股变更为244,454,646股。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7,465,3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4%。

2、本次解除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7月20日。

3、本次解除限售股的股东人数为36名，具体情况如下：

4、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

1 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447,178,000 1,447,178,000 0.59%

2 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230,000 42,230,000 0.02%

3 河南黄河机械系统有限公司 48,230,000 48,230,000 0.02%

4 富能投资-致远CTA进取八期基金 48,230,000 48,230,000 0.02%

5 富能投资-致远CTA进取七期基金 48,230,000 48,230,000 0.02%

6 盛景云天(天津)互联网信息有限公司 48,230,000 48,230,000 0.02%

7 中创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7,380,000 67,380,000 0.26%

8 同方投资有限公司 27,465,354,000 27,465,354,000 11.24%

5.本次解除限售股的上市流通的承诺及承諾履行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认购人作出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汉王科技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6.备查文件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2、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3、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5、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的公告

6、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7、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的公告

9、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限售上市流通的公告